山东金典化工有限公司清洁生产信息公示

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和《清洁生产审核办法》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开展清洁生产审核工作进行公示，以便广泛了解社会各界公众对本次审核的态度及环保方面的意见和建议，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一、项目概况

1、单位名称：山东金典化工有限公司

2、项目地址：山东省潍坊市昌邑市下营经济开发区金晶大道 38 号

二、联系方式

1、联系人：彭晓臣

2、联系电话：156 2170 3005

三、承担清洁生产审核工作的咨询机构名称及联系方式

1、咨询单位：潍坊市环境科学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2、联系人：陈丽媛

3、联系电话：15266368591

四、清洁生产审核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

（一）清洁生产审核工作程序可分解为具有可操作性的 7 个阶段，分别是：

1、审核准备；

2、预审核；

3、审核；

4、方案产生和筛选；

5、方案的确定；

6、方案实施；

7、持续清洁生产。

（二）清洁生产审核主要工作内容有：

1、核对有关单元操作、原材料、产品、用水、能源和废物的资料；

2、确定废物的来源、数量以及类型，确定废物削减的目标，制定经济有效的削减废物产生的对策；

3、提高企业对清洁生产的认识；

4、指出企业效率低的瓶颈部位和管理不善的地方；

5、提高企业经济效益和产品质量。

五、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1、对我公司清洁生产审核工作的了解情况；

2、对本次审核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

公众可直接通过面谈、电话、书信等方式向我公司和咨询单位提出意见。

七、公告期限

自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个工作日。

公告发布单位：山东金典化工有限公司